

证券代码：002070

证券简称：众和股份

告编号：2019-021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2. 预计的业绩：☒ 亏损 ☐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 <u>4,000</u> 万元 ~ <u>7,000</u> 万元	亏损： <u>5116.56</u> 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预计 2019 年第一季度业绩亏损额与去年同期相近：1、主要系本报告期纺织印染业务板块相关子公司全面停工，无业务收入，继续亏损；2、锂电业务板块相关子公司第一季度亏损：（1）锂电材料行业情况不理想，销售利润率低；（2）锂盐厂工艺设备回收率不高，代加工业务毛利率较低。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公司将在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具体财务数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股票因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度连续三年亏损已被暂停上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14.4.1的规定，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即2018年度）公司出现未能在法定期限内

披露暂停上市后的首个年度报告、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报告显示公司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若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累计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次公开谴责等情形，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权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

公司预计2018年年度经营业绩亏损，公司期末净资产为负值，公司最近三十六个月内累计受到深交所二次公开谴责，可能出现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股票上市交易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触发相关强制终止上市情形，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披露年度报告之日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三十日